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7-163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完成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铁汉 JLC3，期权代码：036264，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简述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经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1、授予给激励对象的激励工具为股票期权；

2、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激励对象：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子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激励对象资清平、邓木生、蔡艺斌、方圆、孙小莉、吕颖、刘立业、李丽娜共8人自愿放弃参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此，激励对象由496人相应减至488人，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张衡	副董事长	130	0.87%	0.09%
陈阳春	董事、总裁	150	1.00%	0.10%
葛定昆	联席总裁	150	1.00%	0.10%
欧阳雄	常务副总裁	130	0.87%	0.09%
李诗刚	高级副总裁	130	0.87%	0.09%
刘焰	高级副总裁	100	0.67%	0.07%



徐勇	高级副总裁	120	0.80%	0.08%
杨锋源	董事会秘书	120	0.80%	0.08%
邓伟锋	财务总监	100	0.67%	0.07%
公司及子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479]人）		10,870	72.47%	7.15%
以上小计[488]人		12,000	80.00%	7.90%
预留期权		3,000	20%	1.97%
合计		15,000	100%	9.87%

4、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5、首次授予行权安排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授权日起满 18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 3 期行权。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
第1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1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3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2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3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4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3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4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5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在行权期内，若达到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对相应比例的股票期权行权。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内全部行权的，则未行权的该部分期权由公司注销。如行权期内的任一年度公司业绩条件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如行权期内的任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的，按照该计划激励对象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6、主要行权条件

（1）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 3 期行权，行权考核年度为 2018 年-2020 年，公司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之一。绩效考核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如下：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1个行权期	2018 年净利润不低于 101,881.23 万元



第2个行权期	2019年净利润不低于133,081.23万元
第3个行权期	2020年净利润不低于173,681.23万元

注：以上“净利润”为未扣除股权激励成本的净利润，且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若公司发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影响公司净利润的资本运作的，则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应以扣除因该等资本运作而新增加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考核结果	S	A	B	C	D
行权比例	100%			60%	0%

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统一注销。

(二)、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审议情况

2017年9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7年9月6日至2017年9月15日，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针对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17年9月15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17年9月22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7年10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期权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 期权简称：铁汉 JLC3；
2. 期权代码：036264；
3. 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17 年 10 月 30 日。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30日